

天津科技大学文件

津科大实设〔2012〕3号

关于加强实验室日常安全管理的通知

各学院、相关处室：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实验室的安全管理以及保护实验室的环境，建立较为系统全面的安全环境保护检查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日常检查的内容和形式，有效防范并坚决遏制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发生，特下发此通知。

一、实验室日常安全管理检查体系

实验室安全管理检查体系的构成依次由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和保卫处、学院主管实验室工作的领导、实验室负责人、实验操作人员组成。该体系实行逐层负责、逐层管理、逐层监督的运行机制，形成我校实验室系统全面的安全管理监督检查体系。

二、实验室日常安全管理检查内容

（一）安全教育和安全制度。各学院要定期对操作人员及学生进行安全教育，以防止事故的发生；对重点仪器设备的操作者进行安全教育及培训；教学及科研实验室需张贴各项制度；大型精密仪器应有操作规程。

（二）化学危险品使用、存储安全。继续坚持化学危险品使用以“低毒代高毒、无毒代有毒，随买随用”的原则，减少库存，加强管理，尤其要进一步加强对剧毒、放射性、易制毒及易燃易爆物品的计划审核、出入库手续、使用安全及废弃物处理等环节的管理，随时做好相关记录。实验材料存放要合理，易燃易爆材料存放要远离明火；化学药品存放要根据其化学性质科学分类，避免恶性事故的发生。

（三）高压容器使用、存放安全。按照相关规定科学使用、存放高压容器，定期检查高压容器状况，特别是钢瓶是否直立固定好（二条链条固定在墙面或固定架多点固定），确保安全。

（四）消防安全。实验技术人员、实验指导教师应掌握消防安全的“四懂四会”，即“懂得岗位火灾的危险性，懂得预防火灾的措施，懂得扑救火灾的方法，懂得逃生疏散的方法；会使用消防器材，会报火警，会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疏散逃生”。工作中原则上不得离开实验室，如需离开，须排除火灾隐患，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五）用电安全。用电设备与电源配备要科学合理，避免因超负荷用电损坏线路，应注意维护并规范操作用电设备，及时切断停止工作的电器电源。如若发现线路、开关、用电设备等出现漏电、短路、接触不良等现象，应及时处理或报有关部门维修，避免事故发生。

(六) 防盗安全。随时对实验室及附属用房进行检查，发现安全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报案或报修。实验人员应妥善保管贵重物品、实验数据、资料，以防丢失。

(七) 环境卫生。实验人员应遵守实验室相关制度进行规范操作，保持环境整洁，实验仪器、试剂等需摆放整齐，保持实验室安全通道畅通。

三、实验室日常安全管理检查形式

实验室日常安全管理检查的形式分为日常检查和定期检查两种。

(一) 日常检查

1. 实验操作人员的岗位检查

每日上、下班，实验操作人员进行自查，主要内容有：

(1) 仪器设备各部位安全状态，危险机械部件防护设施状况，实验工具及实验装置是否符合安全规定要求；

(2) 生产工艺或实验程序规定的安全措施是否已经具备条件；

(3) 作业场地的仪器设备、电气装置摆放是否符合安全规范；

(4) 下班前，检查实验室的水、电、气是否关闭，关好门窗注意防盗；

(5) 室内环境是否整洁、用具是否准备齐全。

2. 实验室负责人的检查

对所负责实验室每日至少进行一次巡查，如工作安排不开，须指定专人履行此项职责，主要内容有：

(1) 是否制定并张贴了必备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操作人员是否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操作；

(2) 特种作业操作人员是否持证操作设备、设施，纠正违章作业；

(3) 实验室水、电、气的使用安全及防盗防火等预防措施是否到位；

(4) 做好所负责实验室日常安全检查记录，形成检查日志；

(二) 定期检查

1. 学院主管领导组织检查

每月不少于一次组织相关人员对本学院实验室进行检查，可根据本学院的特点制定日常检查方案及《实验室日常安全卫生检查表》，填好《实验室日常安全卫生检查表》中的各项内容，做好记录并留存。检查的主要内容有：

(1) 全面检查本学院实验室的安全管理状况，对相关工作进行全面检查指导；

(2) 检查实验室仪器设备运行是否良好、实验试剂及其它实验用品的摆放是否整齐；

(3) 检查实验区域及公共区域地面状态与道路是否畅通；

(4) 做好检查记录，处理实验区域及公共区域的不安全因素。组织处理本学院实验室的不安全因素，确立并实施整改措施。

2.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组织检查

每学期至少1~2次组织相关人员对各学院实验室日常管理进行检查并做记录。

对各单位实验室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方面的措施及成效，学校将进一步纳入日常考核、工作业绩考核、以及实验室建设投入力度等方面的考核体系中。

